

证券代码：301333

证券简称：诺思格

公告编号：2024-009

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武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投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投资方案有助于降低公司对外投资风险，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投资方案暨关联交易事项。为顺利开展该事项，董事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进行合伙协议等相关协议的具体磋商洽谈及签署，并办理产业基金成立和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投资进展情况，认真及时履行相关审议及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武杰、郑红蓓、王维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涉及的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